

110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學生簽章： _____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 日期： 110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一、已報到學生請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前完成放棄手續。
- 二、已報到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至 google 表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dqBPI7jOlMs32UnEZdlwvm0J9G8-elRyzC44NsXSGameAQw/viewform?usp=sf_link，填寫「有效電子郵件地址」，上傳學生、雙方家長(監護人)「身分證」正反面、「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照片檔進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錄取學校收到聲明書後，將回信告知學生已完成放棄錄取資格，放棄手續才算完成。若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前未收到回信，請致電南湖高中教務處註冊組 26308889#603 詢問。
- 三、第二類優免已報到學生完成上述手續後，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報名。
-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慎重考慮。